#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教研室工作细则

教研室是学院基层教学组织，承担教学、科研、学科建设、师资培养等各项任务。为推进学院教育教学改革，发挥教研室的作用，特制定本办法。

教研室工作职责：

**（一）落实常规教学的各项工作安排，履行教学管理职责**

1.根据学院工作计划，从教学研究、科学研究、教学管理、组织教师理论学习和培养青年教师等多个方面制定出本教研室工作的具体计划，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计划的落实。

2.以教学大纲为依据，落实教学计划和教学工作安排，制定教学进度表，保证各个教学环节的正常运转。

3.根据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的要求，组织教师选择本专业优秀教材和参考书。

4.组织与检查教师备课情况，安排青年教师试讲。

**（二）教学过程管理**

5.根据教学日历随时检查教师的教学进度，督促教师按计划进行教学活动。

6.制定听课计划，组织教师相互听课，观摩教学，开展教学评议活动，并使之制度化。

7.组织教师学习教育理论、法规，深入探讨教学规律，更新教育教学观念、教学内容，不断改进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提高教学效率和教学质量。

8.严格教学纪律，使全教研室的教师做到令行禁止，树立良好的教风。

**（三）师资培养和管理**

9.加强青年教师的培养，充分发挥中老年教师的传、帮、带作用，做好对青年教师的教学能力培养和提高的工作，帮助青年教师过好思想关、教学关、科研关、实践技能关。有计划地安排青年教师的教学、科研和进修提高工作。

10.织织教师的业务考核和鉴定，并提出考核评语。对积极完成教学、科研、实验教学任务并做出优异成绩的教师的提升晋级提出建议。

11.对教师的培养做到定方向、定任务、定要求、定措施，积极培养学科带头人和教学科研骨干；不断改善教师的知识结构，使每个教师能承担2门以上课程的教学，保证能胜任各主干课程教学的教师分别有2-3位。

**（四）科学研究、学术活动和社会服务**

12.积极组织申报教学科研项目，制定实施计划书和研究方案。

13.明确本教研室的科研方向，选定科研课题。制定科研规划和实施计划。

14.组织教师进行科学研究，做好教师的科研成果、学术论文、著作和译作等的评审、推荐工作。

15.定期开展本学科学术交流活动，组织学术报告，加强学术信息传递，营造浓厚的科研氛围，提高教师科研水平。

16.协助学院搞好专业建设、新专业的论证和报批工作。

17.有条件的教研室要结合业务专长和学科优势，积极开展有计划、有组织的科技开发、咨询等社会服务活动，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和文化的发展。

**（五）教学的考核管理**

18.定期组织与学生座谈，及时了解教学基本情况，做好学生评教，教师评学工作，不断改进教学。

19.开展期中期末教学质量检查。期末考试时要审定考题、确定考试方法和评分标准，组织好阅卷（流水阅卷）和成绩登记工作。并对试卷成绩进行分析，找出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教学的措施。

20.做好对学生实验、实习报告，毕业设计、毕业论文以及平时作业成绩的评定工作。